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2月10日14:30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的议案》。投资总额1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也无需提交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投资主体介绍

- 1、公司名称：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30号
- 3、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4、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 5、注册资本：69,930万元
- 6、成立时间：1995年8月1日

7、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轮胎制造；橡胶零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建材批发；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设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呼叫中心（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

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三、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暂定名，已取得了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闽）登记内名预核字【2017】第 1982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住所：华安经济开发区九龙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姓名：吴子文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铝合金锻造、加工。

经营年限：50 年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聘任吴子文先生为该公司负责人，并授权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全面负责公司筹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等。

（二）资金来源

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0%，出资资金来源于自筹资金。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项目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设立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是基于公司自身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该控股子公司主要是设计、生产与销售铝合金锻造车轮。

现代汽车越来越多地使用铝、镁、钛合金轻合金材料。铝、镁、钛合金在现代汽车的轻量化中将扮演极为重要的角色，被认为是 21 世纪最富于开发和应用潜力的“绿色材料”。国内铝合金车轮产量变化趋势可以看出，随着汽车铝合金车轮装配率的不断提高以及汽车保有量的不断增加，未来我国铝合金车轮的总产量水平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铝合金锻造车轮相比其他车轮，具备自身轻、节省燃油、不容易变形、散温快、刹车的维修费用降低、承载能力高、提高驾驶的舒适性、安全性好、造型美观等优点。该产品是对公司现有钢制车轮产品的补充与升级，未来市场容量非常广阔，是一个持续增长的高收益的行业。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自身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该子公司处于成立初期，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周期。但仍然可能受到经营风险、政策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和市场风险等方面风险因素的影响。公司将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管控风险，努力争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及财务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13 日